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产品种类：可转让大额存单
- 本次现金管理的金额：20,00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存款类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总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23-051）。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存款类产品，整体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宏观经济、市场波动等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 现金管理的金额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三) 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54号),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4,948,453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4.85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799,999,997.05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972,592.8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1,027,404.1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17日全部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8月1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圆全验字[2023]000018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依照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AI 智能营销系统项目	20,768.45	20,768.45
2	直播及短视频智慧营销生态平台项目	30,180.55	29,283.29
3	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29,051.00	29,051.00
合计		80,000.00	79,102.74

（四）投资方式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持有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华夏银行杭州武林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000.00	3.13%	不超过12个月	保证收益	否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审议程序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23-051）。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存款类产品，整体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宏观经济、市场波动等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

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本次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增加一定的投资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